

湖南省教育基金会 2018 年公益活动

实 施 方 案

湖南省教育基金会秘书处

2018 年 3 月

目 录

一、“爱烛行动”项目

1. 开展救助特困教师活动方案 1
2. 开展评选表彰“湖南最可爱的乡村教师”活动方案 13
3. “为基层教师送温暖”走访慰问活动方案 25
4. 开展“园丁之家”活动方案 29

二、“育才行动”项目

5. 开展资助贫困学生活动方案 37
6. 开展“湘商育才·助学圆梦”资助贫困大学新生活动方案 45

三、“e校计划”项目

7. 开展“e校计划”活动方案 53

四、专项基金项目

8. 开展“快乐合唱 3+1”活动方案 61

爱烛行动

湖南省教育基金会 2018 年开展 救助特困教师活动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进一步营造尊师重教的社会氛围，推动科教强省、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经省教育基金会理事会研究决定，在全省全面开展“爱烛行动”救助第九批特困教师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救助对象

1、面向全省和部分省直中学、高校的特困教师，共救助800名；

2、特困教师须满足条件：本人患重大疾病、负债5万元以上，或因家庭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损失巨大，生活特别困难。

二、救助标准

标准为1万元/人，共发放救助金800万元。

三、活动计划

2018年“爱烛行动”救助特困教师计划表

地区	计划数	地区	计划数
长沙	50	娄底	50
株洲	40	永州	70
湘潭	45	怀化	65
衡阳	70	张家界	30
邵阳	75	湘西自治州	50
岳阳	60	师大附中	1
常德	60	长沙市一中	1
益阳	50	高校	23 (名单见附件3)
郴州	60		
合计			800

四、活动程序

- 1、3月初，省教育基金会下发救助计划；
- 2、4月底，各市（州）教育基金会报送特困教师名单、资料及反馈表一、表二，逾期未申报的，取消未申报救助名额；
- 3、5—6月，省教育基金会审批救助名单及资料，公示特困教师名单无异议后，开展救助活动，发放救助金。

五、活动要求

- 1、建设特困教师数据库。各级教育基金会全面摸清特困教师情况，定期完善更新特困教师数据库，做到精准识别，精准救助；
- 2、严格申报程序。各级教育基金会、各学校要严格按照《“爱烛行动”救助特困教师暂行办法》的要求审核特困教师名单及材料〔汇总表，申请表，身份证、教师证、医院诊断结果复印件，学校出具花费、负债证明及公示无异议证明，当地政府部门（民政局/所、居委会/村委会）出具遭受重大自然灾害等相关证明〕，按规定时间申报，要求申报对象为首次申请省教育基金会的救助；
- 3、建立反馈机制。各级教育基金会要建立反馈机制，组织志愿者及时了解救助对象工作和生活情况，按规定时间汇报反馈情况；
- 4、加强信息公开。资助前，各级教育基金会在当地教育基金会或教育局网站公示资助名单；资助后要及时公布救助特困教师情况，实行救助对象、救助情况、救助金额三公开，建立受助特困教师专项档案；

5、强化舆论宣传。各级教育基金会要通过各类媒体大力宣传报道受助特困教师的先进典型事迹，争取更多社会资源支持教师队伍建设。

附件 1：湖南省教育基金会开展“爱烛行动”救助特困教师申请表

附件 2：湖南省教育基金会开展“爱烛行动”救助特困教师活动汇总表

湖南省教育基金会
“爱烛行动”救助特困教师
申 请 表

申 请 人：_____

学 校：_____

填表时间：_____年 月 日

救助特困教师材料清单

单位（盖章）：

姓名		工作单位	
序号	内 容	页 号	备 注
1	申请表		
2	申请报告		
3	身份证复印件		
4	教师证复印件		
5	医院诊断证明复印件		
6	花费、负债证明		由学校出具
7	公示无异议的证明		由学校出具
8	患病及优秀事迹照片（电子稿）		
9	重大自然灾害证明		由当地政府部门（民政局/所、居委会/村委会）出具

注意事项：

- 1、申请表用签字笔填写，字迹要清楚、工整，也可直接打印，不要以剪贴代填；
- 2、申请人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所在学校负责审核；
- 3、每个教师的申报材料必须按照装订顺序单独装订成册并编写序号；
- 4、上报材料复印件统一用 A4 纸张，小于此规格的证明材料，请粘贴于 A4 纸张（装订顺序参照材料清单）。

附件 1:

湖南省教育基金会“爱烛行动”救助特困教师申请表

姓 名		性别		年 龄		教 龄		相 片
工作单位				民 族		邮 编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受助教师本人农业银行卡号								
身份证号				教师证号				
所患疾病				患病时间			是否病休	
治疗费用				负债数额				
重大灾害原因								
申 请 救 助 理 由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p>							

<p>学校意见 [含患病(受灾) 证明公示结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县(区) 教育基金会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市(州) 教育基金会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湖南省 教育基金会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附件 2:

2018 年湖南省教育基金会开展“爱烛行动”救助特困教师活动汇总表

报送单位: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_____分工会 (盖章)

分工会主席审核签字:

2018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教龄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受助教师本人农业银行卡号	非本人卡号的请标明关系, 姓名	特困原因(病情、受灾情况)	特困类型	发病(受灾)时间		是否病休	自费(损失)金额(万元)	负债金额(万元)	联系电话
											近3年 2016年-2018年	长期				
										患病/受灾	×年 ×月	×年 ×月	是/ 否			
合计						总计数:				患病人数: ×× 受灾人数: ××	近3年患病(受灾)数: ××	长期患病数: ××	病休数: ××	/	/	/

